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人出席股份總數為 34,877,57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5,626,000 股之 53.14%。

主 席：林董事長 樂堯



記 錄：林建興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一，敬請 洽悉)。

二、本公司 102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二，敬請 洽悉)。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三，敬請 洽悉)。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謹請 公鑒。(詳如附件四，敬請 洽悉)。

五、其他報告案：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提案期間自 103 年 4 月 16 日起至 103 年 4 月 25 日止，並無股東提案。

肆、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10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民國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因 102 年度虧損，故不配發股利。

（二）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一、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轉投資事業營業拓展之需，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八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2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結算102年度淨損為新台幣55,088仟元，主要係因全球經濟景氣不佳，且電腦低價化及平板電腦取代部分NB市場的趨勢下，NB消費市場的需求減緩，影響本公司相關连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格，因本公司主要產品集中在NB產業的應用，故受到之影響較為顯著。目前處於原物料價格、匯率及人工成本均呈現不利波動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戮力以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改進製程，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连接器類	654,274	62	490,029	75
化學輔料類	182,931	17	67,099	10
記憶卡類	135,537	13	22,457	4
其他	75,931	8	73,475	11
合 計	1,048,673	100	653,060	100

2.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连接器類	722,275	58	576,776	66
化學輔料類	182,931	15	67,099	8
記憶卡類	142,104	11	22,457	3
其他	205,064	16	208,609	23
合 計	1,252,374	100	874,941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048,673	653,060	395,613	61
營業成本	951,913	587,065	364,848	62
營業毛利	96,760	65,995	30,765	47
營業費用	104,133	67,849	36,284	53

營業淨利	(7,373)	(1,854)	(5,519)	2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378)	(172,183)	111,805	(65)
稅前淨損	(67,751)	(174,037)	106,286	(61)
所得稅利益	(12,663)	(29,192)	16,529	(57)
本期淨損	(55,088)	(144,845)	89,757	(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進出口費用等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減少。				
4.所得稅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虧損減少所致。				

2.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252,374	874,941	377,433	43
營業成本	1,035,784	786,355	249,429	32
營業毛利	216,590	88,586	128,004	144
營業費用	286,298	241,132	45,166	19
營業淨利	(69,708)	(152,546)	82,838	(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2	(18,598)	23,430	(126)
稅前淨損	(64,876)	(171,144)	106,268	(62)
所得稅利益	(9,788)	(26,299)	16,511	(63)
本期淨損	(55,088)	(144,845)	89,757	(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新機種及新產品毛利率較高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銷售佣金及進出口費用等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資產減損損失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減少所致。				
4.所得稅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虧損減少所致。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協同開發，掌握產品研發主軸及專案進度，規劃調整投產設定及試產樣品。此外本公司研發部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憑藉本公司多年投入累積之生產經驗及對產品結構之深入了解，規劃機台、機構之設計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之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為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專業製造商，近年來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度之領域發展，主要係配合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之趨勢，追求精密製造以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及增加公司產品種類，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電子零組件之研究發展，強化生產能力，縮短產品交期，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強產品品質，提升技術能力，集團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以產生綜效。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以預計未來連接器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工廠生產效率，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業務接單能力。
- 2.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 3.加強開發能力，以期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的產品。
- 4.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

1.短期發展策略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策略

(1)策略行銷：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NB 及 3C 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

2.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 NB 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 NB 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

3.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快速，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趨勢，加上新運算平台推出，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為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可能產生衝擊。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過去數年間隨著 NB 及 3C 電子產業發展而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反轉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營運獲利。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平安順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附件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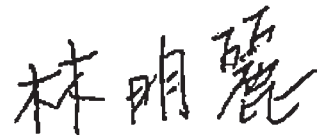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附件三】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 投資金額		本年年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 資利益（損失） （註 2）	年 底 帳 面 投 價 值	資 截 至 本 年 年 底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東莞台端電子有 限公司（註 6）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335,289	註 1	\$ 335,289	\$ -	\$ -	\$ 335,289	9,609	100%	\$ 9,609	\$294,408	-
昆山前端電子有 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 1	734,708	-	-	734,708	(71,816)	100%	(71,816)	506,659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	會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USD32,737,071（註 3）	USD32,737,071（註 4） （註 5）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4：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 5：101 年 1 月 13 日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00135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843,304 仟元）之限制。

註 6：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業經大陸當地主管機關核准，且已於 102 年 5 月完成變更登記，故本附表中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各項金額已合併納入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之金額。

註 7：轉投資公司間投資利益（損失）、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登記簿

資料期間:102年度

日期	背書保證公司	被背書保證公司	背書保證對象	金額	解除條件及日期	備註
100/08/26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股)公司-中和分行	USD3,000,000 (NTD89,415,000)	借款合同到期	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100/12/23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迴龍分行	USD3,000,000 (NTD89,415,000)	借款合同到期	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102/05/14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板橋分行	USD5,000,000 (NTD149,025,000)	借款合同到期	持股100%之孫公司
102/8/13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迴龍分行	USD3,000,000 (NTD89,415,000)	借款合同到期	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102/12/24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板橋分行	USD500,000 (NTD14,902,500)	借款合同到期	持股100%之孫公司

【附件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李東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554	8	\$	64,805	4	\$	120,423	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163,441	9		212,500	13		214,041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2,776	-		8,028	-		8,38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350,984	19		245,084	15		239,79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468	-		833	-		1,34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2,131	-		1,946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3,942	2		13,166	1		21,63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8,032	1		2,723	-		3,6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11,328	39		549,085	33		609,241	3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030,492	57		1,046,003	62		1,192,373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74,651	4		76,302	5		79,118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	-		2,400	-		4,84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3,063	-		1,302	-		1,18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十八）			1,014	-		2,537	-		3,06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09,220	61		1,128,544	67		1,280,596	6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20,548	100		\$ 1,677,629	100		\$ 1,889,83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2,693	-	\$	2,522	-	\$	3,483	-
2170	應付帳款			11,373	1		12,595	1		6,55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28,257	18		182,913	11		172,511	9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六）			584	-		-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6,261	2		19,579	1		26,955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六）			255	-		1,089	-		1,140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	-		-	-		26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676	-		3,676	-		3,6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69	-		287	-		45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9,068	21		222,661	13		215,030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1,556	2		35,539	2		39,216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4,408	-		15,599	1		45,082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5,974	2		51,148	3		84,308	5
2XXX	負債總計			415,042	23		273,809	16		299,338	16
權益											
股本											
3110	普 通 股			656,260	36		656,260	39		656,260	35
3200	資本公積			370,477	20		365,966	22		362,038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6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4		-	-		18,81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4,370	12		332,533	20		458,678	2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72,182	21		427,241	26		572,201	30
3400	其他權益			6,587	-	(45,647)	(3)			-	-
3XXX	權益總計			1,405,506	77		1,403,820	84		1,590,499	8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820,548	100		\$ 1,677,629	100		\$ 1,889,83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1,035,447	99	\$ 653,060	100
4500	工程收入	<u>13,226</u>	<u>1</u>	<u>-</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048,673</u>	<u>100</u>	<u>653,0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二 六）				
5110	銷貨成本	938,687	89	587,065	90
5500	工程成本	<u>13,226</u>	<u>1</u>	<u>-</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951,913</u>	<u>90</u>	<u>587,065</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96,760</u>	<u>10</u>	<u>65,995</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八及 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3,103	6	28,158	4
6200	管理費用	33,976	3	29,69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054</u>	<u>1</u>	<u>9,99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4,133</u>	<u>10</u>	<u>67,849</u>	<u>10</u>
6900	營業淨損	(<u>7,373</u>)	-	(<u>1,854</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一及二十）				
7190	其他收入	3,106	-	3,1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63	-	(2,916)	(1)
7050	財務成本	(902)	-	(74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67,745</u>)	(<u>6</u>)	(<u>171,702</u>)	(<u>2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0,378</u>)	(<u>6</u>)	(<u>172,183</u>)	(<u>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7,751)	(6)	(\$ 174,037)	(27)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五及二一)	12,663	1	29,192	5
8200	本期淨損	(55,088)	(5)	(144,845)	(2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2,234	5	(45,647)	(7)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29	-	(11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2,263	5	(45,762)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5)	-	(\$ 190,607)	(29)
	每股純損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84)		(\$ 2.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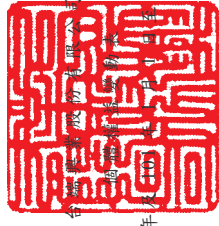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盈餘	合計 (附註十九及二一)	未分配盈餘	公積金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股本 (附註十九)	總額
A1	101 年 1 月 1 日	\$ -	\$ 572,201	\$ 572,201	\$ 458,678	\$ 18,815	\$ 94,708	\$ 656,260	\$ 1,590,499
B17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	-	18,815	(18,815)	-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	-	-	-	3,928	-	3,928
D1	101 年度淨損	-	-	-	(144,845)	-	-	-	(144,845)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45,647)	(115)	(45,762)	(115)	-	-	-	(45,762)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5,647)	(144,960)	(190,607)	(144,960)	-	-	-	(190,60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5,647)	427,241	427,241	332,533	-	94,708	656,260	1,403,820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3,104)	63,104	-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	-	-	-	4,511	-	4,511
D1	102 年度淨損	-	(55,088)	(55,088)	(55,088)	-	-	-	(55,088)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52,234	29	52,263	29	-	-	-	52,26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2,234	(55,059)	(2,825)	(55,059)	-	-	-	(2,82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87	372,182	372,182	214,370	63,104	94,708	656,260	1,405,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價值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67,751)	(\$ 174,03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51	1,982
A20200	攤銷費用	2,400	2,449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7,193	(694)
A20900	財務成本	902	742
A21200	利息收入	(2,368)	(1,88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11	3,928
A22400	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損益份額	67,745	171,70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3	406
A227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14)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3)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583)	(240)
A29900	預付退休金增加	(43)	(4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5,305	36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10,454)	(7,2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65	513
A31200	存貨減少 (增加)	(11,139)	8,06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增加)	(15,161)	1,27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減少)	171	(96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143,013	19,2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減少)	6,432	(7,4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減少)	5,682	(1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37,234	17,8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02)	(76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4)	(2,6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858	14,4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49,059	1,541
B018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900)
B02300	採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	2,934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04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68	1,88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447</u>	<u>6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2,874</u>	<u>(66,42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u>(3,983)</u>	<u>(3,67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83)</u>	<u>(3,67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4,749	(55,6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805</u>	<u>120,4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9,554</u>	<u>\$ 64,8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李東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9,871	22	\$	581,843	30	\$	552,064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74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185,439	10		226,360	12		367,797	1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十）		5,928	-		11,172	1		10,447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		397,942	20		288,174	15		318,62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760	-		1,884	-		2,66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2,131	-		1,946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86,473	5		81,520	4		109,793	5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		1,028	-		971	-		1,01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37,087	2		17,459	1		23,29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47,659</u>	<u>59</u>		<u>1,211,329</u>	<u>63</u>		<u>1,385,767</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706,506	36		610,619	32		580,308	2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490	-		4,472	-		7,9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3,063	-		1,302	-		1,18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		46,925	3		45,321	3		48,14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十九）		41,968	2		35,636	2		77,175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99,952</u>	<u>41</u>		<u>697,350</u>	<u>37</u>		<u>714,766</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47,611</u>	<u>100</u>		<u>\$ 1,908,679</u>	<u>100</u>		<u>\$ 2,100,53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	-	\$	72,600	4	\$	75,687	4
2150	應付票據		2,693	-		2,522	-		3,483	-
2170	應付帳款		162,243	8		116,152	6		121,871	6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七）		584	-		-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42,862	7		80,059	4		106,287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5,913	-		3,399	-		2,19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48,384	3		25,456	1		24,49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467	1		6,508	1		1,7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70,146</u>	<u>19</u>		<u>306,696</u>	<u>16</u>		<u>335,773</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167,541	9		182,554	9		124,364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4,408	-		15,599	1		45,08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4,8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1,959</u>	<u>9</u>		<u>198,163</u>	<u>10</u>		<u>174,261</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542,105</u>	<u>28</u>		<u>504,859</u>	<u>26</u>		<u>510,034</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56,260	34		656,260	34		656,260	32
3200	資本公積		370,477	19		365,966	19		362,038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5		94,70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3		-	-		18,81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4,370	11		332,533	18		458,678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72,182</u>	<u>19</u>		<u>427,241</u>	<u>23</u>		<u>572,201</u>	<u>27</u>
3400	其他權益		6,587	-		(45,647)	(2)		-	-
3XXX	權益總計		<u>1,405,506</u>	<u>72</u>		<u>1,403,820</u>	<u>74</u>		<u>1,590,499</u>	<u>7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947,611</u>	<u>100</u>		<u>\$ 1,908,679</u>	<u>100</u>		<u>\$ 2,100,53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1,239,148	99	\$ 874,941	100
4500	工程收入	<u>13,226</u>	<u>1</u>	<u>-</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252,374</u>	<u>100</u>	<u>874,941</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十一）				
5110	銷貨成本	1,022,558	81	786,355	90
5500	工程成本	<u>13,226</u>	<u>1</u>	<u>-</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35,784</u>	<u>82</u>	<u>786,355</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216,590</u>	<u>18</u>	<u>88,586</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九及 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5,302	8	59,414	7
6200	管理費用	150,113	12	153,597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0,883</u>	<u>3</u>	<u>28,121</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6,298</u>	<u>23</u>	<u>241,132</u>	<u>28</u>
6900	營業淨損	(<u>69,708</u>)	(<u>5</u>)	(<u>152,546</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一）				
7190	其他收入	14,588	1	17,23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4,423</u>)	-	(<u>30,920</u>)	(<u>3</u>)
7050	財務成本	(<u>5,333</u>)	(<u>1</u>)	(<u>4,91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832</u>	<u>-</u>	(<u>18,59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4,876)	(5)	(\$ 171,144)	(20)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五及 二二)	(9,788)	(1)	(26,299)	(3)
8200	本期淨損	(55,088)	(4)	(144,845)	(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 十)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2,234	4	(45,647)	(5)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29	-	(11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2,263	4	(45,762)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5)	-	(\$ 190,607)	(22)
	每股純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84)		(\$ 2.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	資本公積 (附註四、二十及二十四)	保 留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十)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A1	101 年 1 月 1 日	\$ 656,260	\$ 94,708	\$ 18,815	\$ 572,201	\$ 1,590,499
B17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	(18,815)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3,928	-	-	-	3,928
D1	101 年度淨損	-	-	(144,845)	-	(144,845)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15)	(45,647)	(45,762)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44,960)	(45,647)	(190,60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6,260	94,708	-	(45,647)	1,403,820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63,104	-	-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4,511	-	-	-	4,511
D1	102 年度淨損	-	-	(55,088)	-	(55,088)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29	52,234	52,26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55,059)	52,234	(2,82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6,260	\$ 94,708	\$ 63,104	\$ 6,587	\$ 1,405,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64,876)	(\$ 171,14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392	61,016
A20200	攤銷費用	4,051	4,452
A20300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12,316	(1,490)
A20900	財務成本	5,333	4,912
A21200	利息收入	(6,772)	(9,27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11	3,92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96	8,550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6,614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10,883)	(10,06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0,546	15,875
A29900	預付退休金增加	(43)	(4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	74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267	(732)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4,901)	31,9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016)	782
A31200	存貨減少	4,669	39,6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7,496)	5,83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4,583)	40,492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1	(96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6,143	(5,7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3,492	(25,730)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960	4,7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50,923)	13,7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423)	(5,4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79)	(3,9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425)	4,3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40,921	141,43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964)	(143,0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3,248	\$ 10,40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772	9,27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3,270</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0,753</u>)	<u>18,00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72,600)	(3,08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80	59,155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u>	(<u>4,80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1,220</u>)	<u>51,26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7,426</u>	(<u>43,83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51,972)	29,77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81,843</u>	<u>552,06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9,871</u>	<u>\$ 581,8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附件六】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69,520,520
加：採用 TIFRS 轉換調整淨額	63,012,607
減：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3,104,408)
轉換為 TIFRS 後之期初未分配盈餘	269,428,719
認列本年度退休金精算損益	29,24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69,457,962
本年度稅後淨損	(55,088,693)
可供分配盈餘	214,369,269
減：分配項目：無	-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4,369,269
附註：本年度不分派股利，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 正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貳、內容： 第三條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惟因本公司對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之限制，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u>百分之百</u>為限。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惟因本公司對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之限制，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依公司實際需要調整之。

【附件八】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	原條文
第二條	本程序係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辦理，本作業程序如有未盡事宜，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本程序係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辦理，並依據 101 年 2 月 13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04588 號「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如有未盡事宜，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	本程序所稱資產適用範圍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u>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u>)及設備。 三、會員證。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五、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六、衍生性商品。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八、其他重要資產。	本程序所稱資產適用範圍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固定資產。 三、會員證。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五、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六、衍生性商品。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八、其他重要資產。
第三條之一	名詞定義： (一) 衍生性商品： 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二) 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	名詞定義： (一) 衍生性商品： 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二) 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

	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關係人、子公司： <u>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u> （四）專業估價者： 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設備估價業務者。 （五）事實發生日： 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六）大陸地區投資： 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七）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 （八）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九）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u>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u> <u>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準則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u>	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關係人： 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四）子公司： 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五）專業估價者： 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 （六）事實發生日： 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七）大陸地區投資： 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八）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 （九）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第八條	應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	應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標準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

上。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五)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第二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	以上。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五)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第二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
---	--

	月十日前輸入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每月十日前輸入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第十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四、專業估價者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四、專業估價者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第十一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一、取得或處分非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 二、取得或處分私募有價證券。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u>行政院</u>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一、取得或處分非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 二、取得或處分私募有價證券。
第十二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

	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若設置獨立董事者，依第一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若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第一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前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若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若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第一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前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十七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相關規定評估交易成本合理性，除下情形之一外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相關規定評估交易成本合理性，除下情形之一外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附件九】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 次	修 訂 後	原 條 文
第 一 條 (法令依據)	本程序係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辦理，本作業程序如有未盡事宜，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本處理程序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91.12.10(91)台財證(一)第 0910006105 號函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內部控制)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 <u>最近</u> 董事會。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